

<<教师招聘考试专用系列教材>>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教师招聘考试专用系列教材>>

13位ISBN编号：9787303109715

10位ISBN编号：7303109714

出版时间：2010-6

出版单位：北京师大

作者：教师招聘考试研究中心 编

页数：412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教师招聘考试专用系列教材>>

内容概要

教师肩负着传承人类文明，塑造人类灵魂的神圣使命，因此教师的素质直接关系到青少年的健康发展，关系到民族的未来。

为进一步优化教师队伍，促进教师职业化发展，教育部正全力落实教师招聘制度，依据教师“凡进必考”的原则，公开选拔优秀教师。

2009年3月27日，教育部印发了《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做好中小学教师补充工作的通知》（教师[2009]2号），以下简称《通知》。

《通知》指出，从2009年开始，各地中学和小学教师补充应全部采取公开招聘的办法，不得再以其他方式和途径自行聘用教师。

为配合全国各省（市）教师招聘考试工作的顺利进行，帮助广大考生准确把握考试趋势，指导考生探索解题技巧，夯实基础，全面提升综合能力和素养，从而使考生在考试中脱颖而出，以优异的成绩顺利通过考试。

学海方舟教育教师招聘考试研究中心联合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根据广大考生的要求和建议，精心编写了这套新颖、全面、实用的教师招聘考试丛书。

本套丛书由《教育理论基础》中学部分（含职高）、《教育专业知识》中学部分（含职高）、《教育理论基础》小学部分（含幼儿园）、《教育专业知识》小学部分（含幼儿园）、《教育理论综合知识标准预测试卷及真题精选》中学部分（含职高）、《教育理论综合知识标准预测试卷及真题精选》小学部分（含幼儿园）组成，是省（市）各级教育部门招聘教师考试的统一规划教材。

<<教师招聘考试专用系列教材>>

书籍目录

第一篇 教育学 第一章 教育与教育学 第二章 教育与社会的发展 第三章 教育与个人的发展
第四章 教育目的 第五章 学生与教师 第六章 课程 第七章 教学(上) 第八章 教学(下)
第九章 德育 第十章 班级管理第二篇 教育心理学 第一章 教育心理学概述 第二章
中学生的心理发展与教育 第三章 学习基本理论 第四章 学习动机 第五章 学习的迁移 第
六章 知识的学习 第七章 技能的形成 第八章 学习策略 第九章 问题解决与创造性 第十章
态度与品德的形成 第十一章 心理健康教育 第十二章 教学设计 第十三章 课堂管理 第十
四章 教学测量与评价 第十五章 教师心理第三篇 教师职业道德第四篇 教育法律法规

章节摘录

(一) 学生的社会地位 学生的社会地位是指他们作为社会成员应具有的主体地位。

青少年儿童是未来社会的主人，有着独立的社会地位，并依法享受各种权利。

要确保学生的社会地位关键是看学生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保障。

长期以来，学生没有被看做是有个性的独立存在的人，他们在社会上处于从属和依附的地位。

在人类社会的早期，社会把未成年的子女当作社会或父母的隶属物，社会或双亲甚至对婴儿握有生杀大权。

随着人类的进步和社会的发展，儿童的生存条件不断得到改善，尤其是文艺复兴时期产生的新的儿童观，承认儿童的自由与兴趣，其后的许多教育家也致力于提倡自然主义的儿童观。

但整个社会并未彻底把儿童本身看作是有个性价值的存在，许多成人往往出于“为了孩子、关心孩子”的主观目的，而把自己的价值观强加给儿童，完全不考虑儿童的需要；也并未彻底改变儿童对双亲或学生对教师的绝对服从的关系，鞭挞、体罚的习俗依然存在。

要改变这种状况，关键是承认和确立青少年、儿童在社会中的主体地位并切实保障青少年、儿童的合法权益。

从观念的层面上讲，要正确认识学生的身份和法律地位，树立现代的学生观；从制度层面上说，要懂得法律规定的学生的权利和义务，尊重学生的权利，确立恰当的学生管理制度，科学地教育和管理学生。

(二) 学生在教育过程中的地位 学生在教育过程中的地位是教育史上一直都争论的问题，其中有两种对立的观点影响最为广泛。

一种是“教师中心论”，以德国教育学家赫尔巴特为代表，他注重教师在教学过程中的管理和引导作用，把学生看成是被动的接受知识的容器，学生对于教师来说，处于一种从属地位，这种观点在近代教育史上占据了主导地位；另一种是“学生中心论”，以美国实用主义教育家杜威为代表，他重视学生的学习主动性和主体性，提出教育教学要从学生的兴趣、需要出发，教师只能处于辅助的地位。

这两种观点不适当地贬低或抬高了一方的地位，都是不科学的。

现代教育理论认为，在教育的过程中，学生既是教育的客体，又是发展和自我教育的主体。

我国古代和近代基本上是“教师中心论”占据了主导地位，而到了现代，则主要是以“学生中心论”为主导。

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告诉我们，在教育的过程中，外界的一切影响必须经过学生主体的主动吸收、转化，学生是学习的主人。

教师的作用只是外因，任何知识技能的领会和掌握都要依靠学生独立自主的学习，教师不可能包办代替；任何有效的教育教学必须以尊重学生身心发展的规律为前提。

因此，在教育过程中学生具有主体和客体的双重性特性，学生的客体地位是学生接受教育的前提，学生的主体地位是学生接受教育的关键。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